

我国密码法明年1月1日起施行

新华社北京10月26日电 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26日表决通过密码法,将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。密码法旨在规范密码应用和管理,促进密码事业发展,保障网络与信息的安全,提升密码管理科学化、规范化、法治化水平,是我国密码领域的综合性、基础性法律。

密码法共五章四十四条,重点规范了以下内容:第一章总则部分,规定了本法的立法目的、密码工作的基本原则、领导和管理体制,以及密码发展促进和保

障措施。第二章核心密码、普通密码部分,规定了核心密码、普通密码使用要求、安全管理制度以及国家加强核心密码、普通密码工作的一系列特殊保障制度和措施。第三章商用密码部分,规定了商用密码标准化制度、检测认证制度、市场准入管理制度、使用要求、进出口管理制度、电子政务电子认证服务管理制度以及商用密码事中事后监管制度。第四章法律责任部分,规定了违反本法相关规定应当承担的相应的法律后果。第五章

附则部分,规定了国家密码管理部门的规章制定权,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密码立法事宜以及本法的施行日期。

密码法规定,国家对密码实行分类管理。密码分为核心密码、普通密码和商用密码。核心密码、普通密码用于保护国家秘密信息,属于国家秘密。商用密码用于保护不属于国家秘密的信息。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可以依法使用商用密码保护网络与信息的安全。

密码法规定,国家加强核心

密码、普通密码的科学规划、管理和使用,加强制度建设,完善管理措施,增强密码安全保障能力。国家鼓励商用密码技术的研究开发、学术交流、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,健全统一、开放、竞争、有序的商用密码市场体系,鼓励和促进商用密码产业发展。

此外,为突显人才培养对于密码事业的重要性,密码法规定国家加强密码人才培养和队伍建设,对在密码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,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和奖励。

国考143.7万人通过资格审查 通过人数与 录用计划数60比1

本报讯 国家公务员局10月26日发布消息,中央机关及其直属机构2020年度公务员招考网上报名和资格审查工作分别于2019年10月24日18时和10月26日18时结束,共有143.7万人通过了用人单位的资格审查,通过资格审查人数与录用计划数之比约为60比1。

国家公务员局提醒,考生须经过报名确认才能参加考试。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可于10月31日0时至11月6日24时期间,登录“中央机关及其直属机构2020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专题网站”进行确认缴费,后续再按规定时间打印准考证。准考证打印时间为11月18日0时至11月24日12时。(代丽雨)

15岁初中生 砸伤老师被刑拘 知情老师:被班主任 教育后报复

本报讯 10月25日,一段网上流传的视频显示,一名身穿便服的男子走进教室后,被一名身穿校服模样的少年用砖头从其背后多次击中头部。该男子捂着头部倒地后,少年欲再次上前击打,但被教室里其他学生抱住。

10月25日晚,记者从四川仁寿警方和教体部门获悉,此事24日发生于仁寿城北初中内,打人者为该校学生,被砸伤的黄老师正在救治中。当天晚些时候,仁寿警方通报,砸伤老师的学生颜某已被刑拘。昨天中午,记者从黄老师所在的医院获悉,经华西专家会诊救治,目前受伤的黄老师已开始有意识,病情基本稳定,身体状况逐渐好转。

10月25日晚,该校一名老师告诉记者,行凶者为城北初中的一名初三学生,受伤者为他的班主任。事发前,因该学生在校内骑自行车,被学校巡逻队发现后报告其班主任。班主任对其教育后,该学生心生不满。事发时,这名学生第一次拿起砖头就敲到班主任脑袋上,周围同学都吓到了。

“这名学生平时在家,妈、老汉都不管,也管不到。他被公安带走时还说,很恨这个老师,就要把这个老师弄死。”关于这位被砸伤的班主任,该老师说,“这名受伤的班主任老师30多岁,平时很敬业,现在还在医院接受救治。”

10月25日晚,仁寿县公安局发布通报称:2019年10月24日13时20分,我局接报警称,仁寿县某中学内一学生将老师打伤,接警后民警迅速赶到现场,将打人者带至派出所调查,伤者被送往医院救治。经查,当日中午仁寿县某中学学生颜某(男15岁),因对老师日常管理不满,在教室内用砖头将老师黄某头部打伤。目前黄某正在接受治疗,颜某已被公安机关刑事拘留,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之中。(红星)



深圳机场再迎“空中巨无霸”

昨天,南方航空空中客车A380客机停靠在深圳机场。

当日下午,由全球最大宽体客机——空中客车A380执飞的南航CZ3153次航班由深圳起飞前往北京,标志着这款“空中巨无霸”机型重返深圳机场。南航曾在2014年5月开始启用A380执飞京深航线,后因动态运力调配停飞。

新华社记者 毛思倩 摄

《城市轨道交通客运组织与服务管理办法》明年4月1日起施行 地铁车厢内不得进食及使用手机外放

本报讯 地铁里吃东西、手机追剧外放声音、车门关闭后扒门……这些广为诟病的行为都上“乘客行为黑名单”了。记者10月26日从交通运输部获悉,《城市轨道交通客运组织与服务管理办法》日前发布,对乘客在地铁内一系列行为进行规范。《办法》将于2020年4月1日起施行。

《办法》共7章43条,包括总则、基础管理、客运组织、客运服务、乘客行为规范、服务监督与提升、附则等章节。

《办法》对轨道交通企业进行了规范,规定城市轨道交通线路全天运营时间不应少于15小时。运营单位应当根据客流需求,制订列车运行计划,高峰时段按照设计的最小运行间隔安排运力,不断提高乘客服务体验。《办法》还明确,遇节假日、大型活动、恶劣天气,以及衔接火车站或者机场的线路有火车、飞机大面积晚点的,城市轨道交通运营主管部门可要求运营单位在保障安全的前提下,适当延长

运营时间。

在乘客行为规范方面,《办法》明确了影响运营安全的10类禁止性行为,以及影响秩序的7类约束性行为,要求乘客在疏散时服从工作人员指挥和引导,提倡文明乘车美德等。

《办法》还指出,乘客应遵守票务管理规定,持有效乘车凭证乘车,不得采取尾随、强行冲撞自动检票机等方式逃票。城市轨道交通因故中断运营时,乘客有权持有效车票要求运营单位按照票价退还票款。

同时,《办法》明确,具备条件的车站应设置无障碍卫生间、婴儿护理台、儿童洗手盆等服务设施,宜开辟母婴室,设置自动取款机、自动售货机等便民服务设备。

截至2018年底,我国内地(不含港澳台地区)共有24个省份的35个城市开通运营轨道交通,运营线路171条,运营里程5295公里,2018年城市轨道交通客运量约212.8亿人次。交通运输部指出,出台新规旨在推动提

高城市轨道交通服务质量,提升广大乘客出行满意度、获得感。

(孙宏阳)

10类禁止性行为

- 拦截列车,提示警铃鸣响时强行上下列车,车门或站台门关闭后扒门。
- 擅自操作有警示标志的按钮和开关装置,在非紧急状态下动用紧急或者安全装置。
- 携带有毒、有害、易燃、易爆、放射性、腐蚀性以及其他可能危及人身和财产安全的危险物品进站、乘车。
- 攀爬或者跨越围栏、护栏、护网、站台门等,擅自进入驾驶室、轨道、隧道或者其他有警示标志的区域。
- 向轨道交通线路、列车以及其他设施投掷物品。
- 损坏车辆、站台门、自动售检票等设备,干扰通信信号、视频监控设备 etc 系统。
- 损坏、移动、遮盖安全标志、监测设施以及安全防护设备。
- 在车站、列车内吸烟,点

燃明火。

- 在运行的自动扶梯上进行、推挤、嬉戏打闹。
- 影响运营安全的其他行为。

7类约束性行为

- 在车站或者列车内涂写、刻画或者私自张贴、悬挂物品。
- 携带动物(导盲犬、军警犬除外)进站乘车,携带有严重异味、刺激性气味的物品进站乘车。
- 推销产品或从事营销活动,乞讨、卖艺及歌舞表演,大声喧哗、吵闹,使用电子设备时外放声音。
- 骑行平衡车、电动车(不包括残疾人助力车)、自行车,使用滑板、溜冰鞋。
- 在列车内进食(婴儿、病人除外)。
- 随地吐痰、便溺、乱吐口香糖,乱扔果皮、纸屑等废弃物,躺卧或踩踏座椅。
- 在车站和列车内滋扰乘客的其他行为。